

污水站在线监测管理制度

为使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能正常运行，保证在线监测系统数据的实时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高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管理水平，请遵循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管理制度。

1. 监测房实行日巡检制度，仪表维护人员需每天检查各仪器运行状态，如发现异常应立即通知相关负责人，且必须做好相关记录并保证其完整规范、真实可靠性，留存备查。

2. 仪器操作人员需接受专业的系统培训，未经授权其他人不得擅自操作相关仪器。

3. 公司档案室为水污染源在线监测房内的各种仪器仪表建立完善的技术资料档案。

4. 负责人接到系统异常报警通知，需在 6 小时内完成远程故障诊断或到现场进行处理。

5. 对于一些容易诊断的故障，可携带工具或者备件到现场进行针对性维修，此类故障维修时间不应超过 6 小时。对不易诊断和维修的仪器故障，若一天内无法排除，应及时通知相关仪器厂家的技术人员到现场排除故障。

6. 仪器经过维修后，在正常使用和运行之前必须确保维修内容全部完成、性能通过检测程序，按有关技术规定对仪器进行校准检查。

7. 若数据采集仪出现故障，当日无法完成维修的，所有未补登的监测数据应从分析仪中提取并记录。

8. 若监测系统产生较大故障，致使监测数据缺少达 6h 以上，需

将故障原因和解决方案及时上报当地环保局。

9. 维修记录必须清晰、完整，现场记录必须在现场及时填写签字，并及时交公司档案室存档。做到随时可从技术档案中查阅和了解仪器设备的使用、维护和性能检验等全部历史资料，并对运行的各台仪器设备做出正确评价。

10. 应保持监测房、控制箱的清洁，保持监测设备的清洁。保证监测房内的温度不影响仪器的正常运行。

11. 未经工作人员许可，不得进入站房。如参观或其他原因确需进入，需经主管人员同意后由站房管理人员引导并负责监督，未经许可不得擅自挪用站房内的所有设施。

设备运行维护操作规程

1. 操作人员务必详细阅读说明书及有关资料，切实掌握其结构原理、性能指标、操作程序、维护保养及有关注意事项。仪器运行中必须的安全设施及环境条件不具备时，不得投入运行使用。
2. COD、氨氮、重金属等水质在线监测仪为在线连续监测设备，不得无故停机。如要停机，需经当地环保局许可，在紧急情况下（指可能给人员或设备造成大的伤害），可先停机，并迅速通知当地环保局并说明原因。
3. 严格按设备操作维护说明书，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并填写相应的各项记录。
4. 设备部件维护或维修：需要对各部件进行清洗时，需把仪器设置成维修状态；需对仪器分析仪内部线路时，需断开电源。
5. 分析仪器的比对校验：每月对分析仪器做一次人工比对校。
6. 分析仪器的性能检测：每季度对分析仪做一次零点漂移、量程漂移、重复性检测。
7. 在仪器工作过程中，不得随意搬动、移动或震动机器系统，以免损坏仪器。
8. 杜绝在带电情下插、拔设备（PLC、显示屏、数据采集器等）的通讯端口，必须在关掉电源以后进行，以避免烧掉端
9. 操作维护期间，不得随意更改设备的各项参数。
10. 未作规定的或此设备相关资料未作说明的，操作人员应遵守各相关行业的操作常识进行操作维护。